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2022年全区可望县县通高速

2021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民族地区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开展固边兴边富民行动,促进少数民族聚居区乡村振兴,为推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公路方面,2021年底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突破7300公里,108个县通高速,县县通高速率达97%;“四好农村路”建设迈出新步伐,乡乡通二级(或三级)公路达到90%;全区所有建制村已通硬化路,并实现了所有建制村通客车,提前完成了乡镇和建制村通硬化路、通客车两个脱贫攻坚

兜底性任务目标。

铁路方面,高度重视民族地区交通发展建设,在组织编制《广西壮族自治区区域(郊)铁路规划(2020年)》《广西壮族自治区铁路中长期发展规划》等规划时,对落实富民兴边、推进新型城镇化、完善路网布局等促进民族地区发展的举措提出目标任务。

2022年,将继续全面推进民族地区乡村振兴,加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倾斜力度,按照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的工作目标,不断加强民族地区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其中,公路方面继续加快推进县县通高速公路建设,从而实现全区所有少数民族县和享受待遇县全部通高速公路。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实现农村产权流转
交易中心覆盖全市县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高度关注民族地区发展,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开展民族工作的主线,持续加快民族地区农业农村发展。更加突出服务中心工作大局,形成全社会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2021年,狠抓强一产促增长,农业农村经济实现快速增长,全区一产增加值增长8.2%,超过年初预定6%的目标,高出全国1.1个百分点(全国增速7.1%),排全国第5位,再创历史新高。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363元,两年平均增速9.4%,排全国第4位。

顺利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整区推进全国试点,在藤县、乐业等6个县开展农村“三变”改革示范创建,1.5万个村级、3.3万个组级成立集体经济组织并

完成登记赋码工作。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持续推进,在全国率先出台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管理办法,建设完善14个市级、101个县级(含合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中心,实现全市全覆盖。农村宅基地改革稳步推进,建立了全区宅基地数据库,有序推进鹿寨县等3个全国农村宅基地改革试点。加大农业招商引资力度,举办百强农业龙头企业北京招商对接洽谈会,新签约农业项目近300个,总投资超750亿元。2022年,将锚定全年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6%的硬任务,牢牢守住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两条底线,扎实有序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重点工作,促进农业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广西有戏”取得新突破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广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文化和旅游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成立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制定贯彻落实方案,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全力推进各项工作落实。去年10月26日,自治区党委、政府在北海召开了2021年广西文化旅游发展大会,今年1月4日《广西“十四五”文化旅游发展规划》经自治区政府审定正式印发实施。

庆祝建党百年活动有声有色,“广西有戏”取得新突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老艺术家黄婉秋的回信精神,在北京组织召开刘三姐文化与广西戏曲发

展研讨会,传承发扬刘三姐等优秀民族文化。以庆祝建党百年为契机,积极开展精品文艺创作演出、群众文化、红色旅游等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系列文化旅游活动。加挂广西文物局牌子,增设革命文物处,在全国率先实现全区各市县文物局挂牌。

2022年,着力加强宣传推广和对外交流,宣传我区丰富的民族节庆和丰富多彩的民族文化,增强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思想认识。打响“秀甲天下 壮美广西”文化旅游品牌形象,持续宣传推介“桂林山水”“浪漫北部湾”“壮美边关”“长寿广西”“壮族三月三”“刘三姐文化”六大品牌。

自治区外事办公室:

推动边境地区融入“一带一路”建设

2021年以来,自治区外事办充分发挥外事部门的独特优势,加强与越南边境四省的沟通联系,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积极推动边境地区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有力服务我区固边兴边富民工作,为我区民族团结工作做出了应有贡献。以落实《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为契机,采取实际措施进一步改善双边贸易不平衡问题,支持各方企业在农业、林业和渔业,包括大米、木薯、乳制品、水果加工等领域开展合作;进一步加强农业、科技、

交通运输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在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水资源、生态环境管理等方面,进一步加强技术交流与合作。

2022年将深化双方高层交往,力争达成新共识,进一步促进边境少数民族地区发展。通过广西与越南边境四省党委书记新春会晤暨联工委会晤等机制协定,加快协商推进广西与越南边境四省口岸和互市点升格开放,加快“两国一检”通关便利化合作,进一步推动边境少数民族地区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自治区水利厅:

确保2022年底农村
自来水普及率达到86%

2021年,自治区水利厅积极推动少数民族聚居区水利基础设施发展,为改善少数民族聚居区基础设施现状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水平提供了可靠的水利保障。

积极争取中央和自治区资金,逐年加大向64个少数民族聚居县(市、区)水利资金的投入力度,其中2021年共下达少数民族聚居区水利项目资金63.44亿元,比2020年度增长了11.5%。重点支持百色水库灌区工程、驮英水库及灌区工程、新建中型水库工程、农村供水保障工程、中小河流治理工程等项目,为民族地区水利基础设施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

自治区水利厅成立14个帮扶指导组,对口帮扶指导全区14个市,定期开展实地帮扶指导工

作,着力提升少数民族聚居区的供水保障水平。2021年度少数民族聚居县(市、区)共落实工程建设资金12.88亿元,建成农村供水工程1396个,受益人口138.1万人;2021年底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85.8%,供水保障水平显著提高。重大水利项目建设步伐加快,大藤峡水利枢纽灌区、龙云灌区工程实现开工,大藤峡水利枢纽等6项在建重大水利项目完成年度投资71.38亿元,其中大藤峡水利枢纽工程一期左岸工程稳定发挥效益。

2022年,将持续加快少数民族聚居区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因地制宜推进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小型供水工程标准化建设改造、老旧工程和管网更新改造,进一步提升少数民族聚居区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到2022年底,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86%。

自治区商务厅:

出台“百企入边”行动工作方案,
加快边境加工园区建设

2021年,自治区商务厅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和全区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积极推进产业兴边和开放睦边,大力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取得明显成效。

2021年,出台“百企入边”行动工作方案,支持加快东兴华立、凭祥三诺边境深加工产业园建设,不断完善东兴市江平工业园、冲揽工业园,凭祥夏石工业园等边境加工园区设施,大力开展边境产业专题招商活动,吸引一批区内外加工企业、东部转移企业、跨境合作企业落户边境地区发展。2021年以来,仅互市商品落地加工企业已新

引进22家。促进边民互市落地加工产业规模化、集约化、差异化发展,避免同质化竞争。目前,东兴、凭祥、龙州、宁明已纳入全国互市商品落地加工试点,数量排全国第一位,正积极争取靖西、那坡、防城纳入全国试点。2021年广西边境贸易进出口1491.3亿元,同比增长5.9%,占全国边贸比重为46.7%。

2022年,积极推进边合区建设,加快推进东盟十国互市商品顺畅进口,扩大海运方式进口互市商品规模,鼓励互市商品落地加工等一系列政策措施,推动边民互市贸易恢复性增长。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补助市县资金约74亿,
自治县、边境县占15%

一直以来,自治区卫生健康委高度重视民族团结进步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广西工作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全面推进卫生健康事业,不断提升人民卫生健康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在2021年度补助市县方面资金安排约74亿(自治区和中央财政资金),安排自治县(含3个享受自治县待遇县)15个约7.3亿元,边境县(市、区)8个约3.73亿元,占整个资金的15%,主要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控、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等方面给予资金倾斜

支持。

2022年,将在年度补助市县资金分配方面给予自治县(含享受自治县待遇县)边境县和民族乡倾斜照顾。指导民族地区加强项目储备,统筹多方资金渠道最大限度支持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做好项目监管和运行监控,确保项目建设顺利推进,早日发挥效益。继续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项目,对少数民族聚居区上报需求均给予支持,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培养建设。指导各地进一步贯彻落实“乡聘村用”激励政策,提高乡村医生队伍待遇水平。

自治区国资委:

“一企包一村”,建设铸牢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

2021年,自治区国资委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积极深入推进国资国企民族团结进步各项工作,柳钢集团获得第九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命名,柳工集团、中恒集团、农投桂合丝绸有限公司3户企业获得第五批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命名,奋力推动新时代国资国企民族团结工作取得新进展。组织各企业立足主责主业,对我区自治县、民族聚居县(市、区)、边境县(市、区)在项目、资金、人才、技术、培训等方面给予支持,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2022年,自治区国资委和自治区直属企业紧紧围绕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推动国资国企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深入学习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精神,将民族团结进步工作纳入党委党建工作要点和党建年度考核,督促企业加强民族工作,以民族团结进步专项绩效和党建考核为导向和“指挥棒”,鼓励支持企业立足实际,整合资源、发挥优势,积极做好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工作。推进“一企包一村”,参与兴边富民行动,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与民贸民品企业开展合作业务,在项目、资金、人才、技术、培训等6个方面给予自治县、少数民族聚居县倾斜支持。